



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建设系统  
2022年度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复测评  
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KJY20220810

采 购 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代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24
第四章 资格审查及评标标准和方法 .....	50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6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6

# 第一章 投标邀请（代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建设系统 2022 年度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复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一部（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 0188）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 年 6 月 29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KJY20220810
2.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建设系统 2022 年度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复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3. 预算金额：人民币 220 万元。
4. 采购需求：依据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相关管理与技术要求，完成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建设系统的 23 个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复测评和 27 个定级为第三级信息系统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项目采购的技术要求、数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5.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签订合同后 90 天内。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也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3）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否则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 （2）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

(3) 投标人须为《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目录》（国家密码管理局第42号公告）中的机构或为《关于第二批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能力考核结果和下一步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密局字[2021]183号）中获批可在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开展密评试点工作的机构。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2年6月7日至2022年6月14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一部（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6号楼0188）

3. 方式：现场获取，获取招标文件时应递交材料：

1) 代理人获取招标文件的，请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加盖公章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获取招标文件的，请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4. 售价：每套人民币500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年6月29日上午9点00分（北京时间）。

2. 投标、开标地点：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第三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6号楼0188）。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与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联系。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70号

联系方式：丁女士，010-6446350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6号楼0188

联系方式：贾洵、史华欣、解磊、张文明，010-82575731/5131/5125/5831/5683/5137转213、237、21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贾洵、史华欣、解磊、张文明

电话：010-82575731/5131/5125/5831/5683/5137转213、237、21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1.1	采购人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3	投标人资格	1.3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1.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联合体需满足的其它要求：
5	采购预算金额	2.2	本项目预算为人民币 <u>220</u> 万元。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其投标无效。
6	投标最高限价	2.3	本项目投标最高限价为 <u>220</u> 万元。超过投标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7	现场考察	6.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集合时间：____年__月__日； 集合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请每家潜在投标人最多安排1人出席。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1. 提交形式：将盖章扫描件和可编辑的文档发至 jason-ayumi@163.com 且与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 2. 提交截止时间：2022年6月14日17时00分前。
9	招标文件的澄清发出及确认	7.2	1. 发出时间：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 2. 发出形式：采购代理机构将以电子邮件方式将澄清、修改文件发送至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邮箱； 3. 确认时间：投标人收到后24小时内。
10	招标文件的修改及确认	7.4	1. 发出时间：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 2. 发出形式：采购代理机构将以电子邮件方式将澄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清、修改文件发送至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邮箱； 3. 确认时间：投标人收到后24小时内。
1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9.1	应满足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2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9.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分册装订，共分 <u>两</u> 册，分别为： 资格证明文件册 商务技术报价册
13	分包	9.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格条件要求：
14	投标样品材料	9.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需要提交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需要提交样品，具体要求如下： <u> / </u>
15	投标保证金	12.1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如下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u>4</u> 万元 投标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等，将投标保证金缴纳至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采用电汇或网上银行支付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投标保证金银行账号： 收款单位：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名：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银行账号：9550880031224600183 注：为便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准确地核实投标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人的保证金是否到账，投标人电汇投标保证金时应在电汇汇款附言中注明：项目编号（KJY20220810）和用途，如“***** 投标保证金”。
16	中标服务费	12.4	<p>本项目的服务费由<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人支付。由中标人支付时，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p> <p>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此项费用不单独开列而应计入投标价。</p> <p>1 代理报酬：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即（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收费标准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下浮20%执行。</p> <p>2 代理报酬的币种：人民币；汇率：无。</p> <p>3 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支票、汇票或汇款的方式支付。</p> <p>中标服务费账号          开户名：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银行账号：332456035098</p>
17	投标有效期	13.1	90日历天
18	投标文件份数	14.1	投标文件正本份数： <u>1</u> 份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u>4</u> 份 电子版文件份数： <u>1</u> 份（介质为U盘）
19	电子版文件	14.1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版文件应包含纸质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应包含PDF格式（正本签字盖章的扫描件）及DOC或DOCX格式，存储载体上需标注项目名称（分包号，如有）和投标人名称。
20	密封和盖章或签字	15.1	<p>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p> <p><b>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还应将“开标一览表”另外准备一份单独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b></p>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21	投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	16.1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2	开标时间、地点	18.1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3	开标代表需携带的资料	18.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投标人应派持有效身份证明（身份证、护照、驾驶证）的代表参加），有效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应在开标前单独出示、提交。
24	信用记录查询	18.4	开标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是否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5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 <u>5</u>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自 <u>财政部评审专家库</u> 中随机抽取。
2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20.4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7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21.1	<u>3</u> 名。
28	相同品牌报价相同时确定投标人的方式	21.2	本项目不适用。
29	相同品牌评审得分相同时确定投标人的方式	21.3	本项目不适用。
30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	21.4	无
31	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确定中标人的方式	24.1	评标委员会按对各投标人的投标综合评分总分由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较低的投标人排名在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32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26.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价__%的保证金。
33	投标人质疑	28.1	联系部门：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招标1部； 联系人：贾洵、史华欣、解磊、张文明； 联系电话：010-82575731/5831/5125/5137转213、237、211；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6号楼0188。
34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32	<p>1.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公章）。不按要求提供上述材料的将不被认定为中小微型企业。</p> <p>2. 本项目的采购标的为：<b>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复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b>，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b>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b>。</p> <p>3.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u>6</u>%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p> <p>5.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符</p>

序号	内容	对应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35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32	公告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公告期限： <u>1</u> 个工作日
36	其他必要内容	32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保留对业绩证明文件原件审核的权利。 2. 采购人或监督部门可对投标全过程进行核验、分析。若发现投标人存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将不良行为通报有关部门。 3. 本招标文件中使用的词语“采购人”、“买方”、“甲方”同义。本招标文件中使用的词语“供应商”、“投标人”、“卖方”、“乙方”同义。 4. 适用法规：适用于招标文件的法律及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
37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3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时间：
38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等。

## 一、 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指受采购人委托，在招标公告中所述的具体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1.3.2 符合第一章“投标邀请”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要求。

1.4 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果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应符合下列要求外尚需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提及的对联合体的其它要求：

（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文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若该等情形被发现，其单独的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均将被拒绝。

（4）联合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联合体牵头人作为联合体投标的全权代表参加投标活动，并承担投标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

（5）联合体中标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

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 资金来源**

2.1 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2.2 采购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 时间及通知**

4.1 本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各部分规定的期间以时、日、月、年计算。期间开始的日，不计算在期间内，而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间届满的最后一日是节假日的，以节假日后的第一日为期间届满的日期。

4.2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包括纸质材料、电子邮件、信函、传真等方式，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一种或多种形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联系方式等以潜在投标人登记的为准。如潜在投标人信息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电话无法接通等原因，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潜在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 **二、 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要求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资格审查及评标标准和方法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潜在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潜在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否决。

### 6. 现场考察

6.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6.2 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6.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6.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潜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潜在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7.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潜在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需要进行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将发布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潜在投标人收到澄清文件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回函确认。

7.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和/或进行其他答复，即刻发生效力，有关的补充通知、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7.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投标人收到通知后应在“投标人须知”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回函确认。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语言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招标文件中规定分包的，潜在投标人可就其中的一个包或几个包进行投标，但不得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8.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文件、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原版为外文的文件、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简体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在有差异时以简体中文为准。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盖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8.3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投标文件构成

9.1 潜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审查部分册、商务技术部分册。本次招标，潜在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资格审查材料、商务技术文件和需要潜在投标人自行编制的其他文件。

9.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3 潜在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9.4 除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外，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还应包括本须知第10条的所有文件。

9.5 投标文件需使用A4规格纸张，如使用较大规格幅面表达时需折叠成（A4）大小，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对投标文件格式部分规定的顺序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9.6 投标样品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证明货物（或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0.1 潜在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的货物（或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 10.2.1 货物（或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货物（或服务）从采购人或最终用户单位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质保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10.2.2 对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或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采购需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10.3 潜在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潜在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须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采购需求的要求。
- 10.4 如采购涉及进口产品，需遵守《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的相关规定。

##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有投标最高限价的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或服务）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 11.3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填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或服务）及其保管、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1.4 投标人投报多个分包的，应对每个分包分别报价。
- 11.5 投标人应按统一格式填写货物（或服务）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

- 11.6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 11.7 投标报价的优惠应对应开标一览表提供相应的明细清单。除报价优惠外，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服务项目、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具有竞争优势。
- 11.8 对于需要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 11.9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 12. 投标保证金和中标服务费**
- 12.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时间、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2.2 下列任何一种情形发生，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i.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的；
  - ii.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iii.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iv.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v.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2.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
- 12.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中标服务费。
-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3.2 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的有

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改其投标，且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但其投标失效。上述要求和答复均将以书面形式提交。

#### **14. 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及装订**

14.1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按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代表在修改的内容上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签字、盖章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即可（联合体协议除外）。

14.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代表签字后方可生效。

14.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4.6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均需编制页码，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担保凭证、投标文件、电子版分别密封提交。投标人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同时，投标文件正本中也应附有此表原件。

15.2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要求密封，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15.3 所有投标文件封套上均应标明：

1) 项目名称

- 2) 项目编号
- 3) (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 4) 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15.4 密封、盖章、签字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 投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是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中规定的地址。

16.2 采购人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6.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投标人撤回投标的通知，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应当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明确“撤回投标”的授权。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或修改。

17.4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期间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 开标与评标

### 18. 开标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规定的地点组织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参加开标会的代表开标时应出示和递交的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参加开标会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它内容。

18.3 开标时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8.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8.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8.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8.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8.3.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8.4 信用信息查询

18.4.1 开标时将对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投标人如有不良信用记录的将在开标记录表中如实记录，各投标人的授权代表须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18.4.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18.4.3 信用信息查询时间：开标时查询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记录。

18.4.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以网页打印或网页截屏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19.1 开标后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与本次招标活动有关的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其他人员透露。

19.2 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19.3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否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0. 评标

### 20.1 评标委员会

20.1.1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五人（含）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

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或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七人（含）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0.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因缺席、回避、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履行评审专家职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相关监督管理部门通报。

20.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0.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资格审查及评标标准和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资格审查及评标标准和方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0.4 采购人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六、 确定中标

21. 中标候选人确定原则及标准

21.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或分包）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1.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或分包）投标的，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1.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21.2款与21.3款的规定处理。

##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3.1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的权利，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3.2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人自身原因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人保留与其他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的权力。

##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后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投标人可通过相关发布媒体查询中标结果。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5.2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5.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必须符合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
- 26. 履约保证金**
- 26.1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另选下一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 27. 废标情况**
- 27.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8. 投标人质疑**
- 28.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提出质疑的范围，只限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以及中标结果三个方面的事项。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后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 28.2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8.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相关规定。
- 28.4 投标人不得进行虚假、恶意的质疑，不得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
- 28.5 投标人如果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的，或在质疑过程中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将报请有关部门查处。如情况属实，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情节严重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28.6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9.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30. 保密和披露

- 30.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泄露。
- 3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投标文件的有关人员披露。
- 30.3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招标过程、合同文本及签署情况的资料等内容（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31. 纪律和监督

### 31.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31.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31.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资格审查及评标标准和方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1.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2.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简介

1.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建设系统2022年度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复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2. 资金来源：中央财政资金

3. 预算金额：220万元

4. 采购需求概况：依据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相关管理与技术要求，完成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建设系统的23个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复测评和27个定级为第三级信息系统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

#### （1）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根据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的相关管理与技术要求，结合工程项目现状及相关规划，对方案中建设系统的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等安全技术措施，以及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人员管理、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等安全管理措施的各个安全控制点进行安全测试评估，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分析方案中建设系统的安全保护功能的整体安全性，实施综合性测评。通过测评工作，进一步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对安全风险、安全问题进行系统性的安全评估，确保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状况符合国家相应的管理与技术要求。

#### （2）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根据国家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相关管理与技术要求，深入查找密码应用的薄弱环节和安全隐患，分析面临的风险，为提升信息系统安全水平奠定基础，加强国产密码应用工作的进一步落实，保障和促进应急管理部信息化安全体系建设健康发展。同时，也指导应急管理部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增强密码安全管理意识，促进安全管理水平的提高。

5. 服务期限：项目签订合同后90天内。

6. 现场踏勘：否。

## 二、商务要求

### 1. 拟任项目负责人配备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至少1人担任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①高级技术职称证书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颁发的系统架构设计师或系统分析师证书；②高级信息（或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③国家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小组颁发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合格或优秀）；④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CISP-大数据安全分析师或CISP-云安全工程师证书，由于本次采购项目中包括了数据治理系统、应急管理部北京主数据中心等大数据和云计算平台相关内容，在测评工作中需对数据治理系统和云计算平台实施测评，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大数据安全或云计算平台安全的测评技术能力；⑤具备等级测评和商用密码评估实施经验。

### 2. 技术负责人配备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至少1人担任技术负责人，要求具有①高级技术职称证书；②高级信息（或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③国家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小组颁发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合格或优秀）；④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工作责任心强、技术水平高、业务熟练、具备等级测评和商用密码评估实施经验。

### 3. 项目组关键岗位人员配备要求：

投标人应选派工作责任心强、技术水平高、业务熟练、具备网络安全测评或商用密码评估实施经验的人员参加该项目的服务。项目组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总数不少于12人，其中现场（驻场）测评人员不低于6人，项目组人员应具有信息（或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中级或高级）或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合格或优秀）、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等。项目组成员应

以专职为主，专职人员在项目实施期间不得兼任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工作，专职人员比例应不低于项目组人员总数的90%。

4.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5. 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熟悉应急管理、指挥救援、监测预警、决策支持、政务管理等应急相关的业务流程，能够结合应急管理工作特点开展系统网络安全、密码应用和业务数据安全等深度测试以及符合性分析，有针对性提出数据质量、业务流程、信息共享等安全方面的缺陷和整改方案，提升系统网络和密码应用的安全性，保证项目建设满足应急管理部信息系统建设的相关要求。

### 三、技术要求

1. 技术服务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 17859-1999）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GB/T 25058-2020）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 22240-2020）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设计技术要求》（GB/T 25070-2019）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 39786-2021）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要求》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试行）》

《政务信息系统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工作指南（2020版）》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评过程指南》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高风险判定指引》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量化评估规则》

## 2. 技术服务内容：

### 2.1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 2.1.1 工作内容概述

依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相关要求，对应急管理部建设并完成备案的系统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

#### 2.1.2 具体工作要求

##### 2.1.2.1 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最少分为四步：系统调研、测评方案编制、现场测评、分析及报告编制。

##### 1) 系统调研：

通过调查、访谈等多种方式掌握被测系统的详细情况，为实施测评做好的准备。

##### 2) 测评方案编制：

编制与被测信息系统相适应的测评内容及实施方法等，形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方案》。

##### 3) 现场测评：

按照测评方案，分步实施所有测评项目，包括单项测评和系统整体测评两个方面，了解系统的真实保护情况，获取足够证据，发现系统存在的安全问题，针对每个信息系统编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整改建议书》。

##### 4) 分析及报告编制：

根据现场测评结果和《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等有关要求，分析整个系统的安全保护现状与相应等级的保护要求之间的差距，综合评价被测信息系统保护状况，并形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 2.1.2.2 协助整改完善

协助采购人对测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确保问题被修复或安全风险有效降低。

### 2.1.3 测评技术要求

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依据开展测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按照有关标准规定和要求执行）：

#### 2.1.3.1 安全物理环境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1	物理位置选择	检查机房，测评机房物理场所在位置上是否具有防震、防风和防雨等多方面的安全防范能力。
2	物理访问控制	检查机房出入口等过程，测评信息系统在物理访问控制方面的安全防范能力。
3	防盗窃和防破坏	检查机房内的主要设备、介质和防盗报警设施等过程，测评信息系统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预防设备、介质等丢失和被破坏。
4	防雷击	检查机房的设计/验收文档，测评信息系统是否采取相应的措施预防雷击。
5	防火	检查机房的设计/验收文档，检查机房防火设备等过程，测评信息系统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火灾的发生。
6	防水和防潮	检查机房及其除潮设备等过程，测评信息系统是否采取必要措施来防止水灾和机房潮湿。
7	防静电	检查机房是否采取必要措施防止静电的产生。
8	温湿度控制	检查机房的温湿度自动调节系统，测评信息系统是否采取必要措施对机房内的温湿度进行控制。
9	电力供应	检查机房供电线路、设备等过程，测评是否具备为信息系统提供一定电力供应的能力。
10	电磁防护	检查主要设备等过程，测评信息系统是否具备一定的电磁防护能力。

#### 2.1.3.2 安全通信网络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	--------	--------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1	网络架构	检查、测试网络拓扑情况、核心交换机、接入交换机和接入路由器等网络互联设备，测试系统访问路径和网络宽带分配情况等过程，测评分析网络架构与网段划分、隔离等情况的合理性和有效性，以及通信线路、关键设备硬件冗余，系统可用性保证情况。
2	通信传输	检查、测试通信传输过程的数据完整性和保密性保护情况。
3	可信验证	检查通信设备的系统引导、系统程序、重要配置参数和通信应用程序等进行可信验证及应用程序的关键执行环节进行动态可信验证的保护情况。

### 2.1.3.3 安全区域边界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1	边界防护	检查、测试边界完整性检查设备，测评分析跨区域边界的访问控制和数据流通过边界设备的控制措施，非法内联、外联、无线准入控制的监测、阻断等能力。
2	访问控制	检查、测试网络访问控制设备策略部署，测试系统对外暴露安全漏洞情况等过程，测评分析对进出网络的数据流量控制以及基于应用协议和应用内容的访问控制能力。
3	入侵防范	检查、测试网络边界处、关键网络节点检测、防止或限制从内部和外部发起网络攻击行为的防护能力，以及网络行为分析、监测、报警能力，特别是新型网络攻击行为的分析，对攻击行为的检测是否涉及攻击源、攻击类型、攻击目标、攻击事件、入侵报警等方面的防范能力。
4	恶意代码和防垃圾邮件	检查、测试关键网络节点处对恶意代码、垃圾邮件进行检测、防护和清除、恶意代码防护机制的升级和更新维护等情况。
5	安全审计	检查网络边界、重要网络节点安全审计情况等，测评分析信息系统审计配置和审计记录保护，审计内容等情况。
6	可信验证	检查边界设备的系统引导、系统程序、重要配置参数和边界防护应用程序等进行可信验证及应用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程序的关键执行环节进行动态可信验证的保护情况。

#### 2.1.3.4 安全计算环境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1	身份鉴别	检查、测试对登录的用户进行身份标识和鉴别，是否具有不易被冒用的特点，口令应有复杂度要求并定期更换，以及远程管理安全、双因素鉴别等内容。
2	访问控制	检查、测试是否启用访问控制功能，依据安全策略控制用户对资源的访问；是否根据管理用户的角色分配权限，实现管理用户的权限分离，仅授予管理用户所需的最小权限等内容。
3	安全审计	检查安全审计范围及内容。
4	入侵防范	检查、测试是否能够检测到对重要节点进行入侵的行为，能够记录入侵的源IP、攻击的类型、攻击的目的、攻击的时间，并在发生严重入侵事件时提供报警，是否遵循最小化安全装原则、系统服务、默认共享和高危端口、终端接入限制、数据有效性检验、已知漏洞防护等内容。
5	恶意代码防范	检查、测试是否具有防恶意代码攻击的技术措施或主动免疫可信验证机制，能否及时识别入侵和病毒行为并将其有效阻断等内容。
6	可信验证	通过访谈安全员，检查计算设备的系统引导、系统程序、重要配置参数和应用程序等进行可信验证及应用程序的关键执行环节进行动态可信验证的保护情况。
7	数据完整性	检查、测试重要数据在传输和存储过程中的完整性保护情况，包括鉴别数据、重要业务数据、重要审计数据、重要配置数据、重要视频数据和重要个人信息等。
8	数据保密性	检查、测试重要数据在传输和存储过程中的保密性保护情况，包括鉴别数据、重要业务数据、重要审计数据、重要配置数据、重要视频数据和重要个人信息等。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9	数据备份恢复	检查、测试重要数据本地备份与恢复功能，异地实时备份功能，以及重要数据处理系统的冗余和高可用性保证等。
10	剩余信息保护	检查、测试边界信息在存储空间被释放或重新分配前是否有效清除，存有敏感数据的存储空间被释放或重新分配前是否有效清除等。
11	个人信息保护	检查、测试是否仅采集和保存业务必须的用户个人信息，对用户个人信息的访问和使用等。

#### 2.1.3.5 安全管理中心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1	系统管理	检查、测试对系统管理员身份鉴别、命令或操作管理、操作审计，以及是否通过系统管理对系统资源和运行进行配置、控制和管理等。
2	审计管理	检查、测试对审计管理员身份鉴别、命令或操作管理、操作审计，以及是否通过审计管理员对审计策略、审计记录进行分析、处理等。
3	安全管理	检查、测试对安全管理员身份鉴别、命令或操作管理、操作审计，以及是否通过安全管理员对安全策略、参数进行配置等。
4	集中管控	检查、测试是否具有特定的管理区域，对分布在网络中的安全设备或安全组件进行集中管控，对网络链路、安全设备、网络设备和服务的运行进行集中监测，对分散在各设备上的审计数据进行收集汇总和集中分析，并确保记录留存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对安全策略、恶意代码、升级补丁等安全相关事项进行集中管理，对网络中发生的各类安全事件进行识别、报警和分析等。

#### 2.1.3.6 安全管理制度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1	安全策略	检查网络安全工作的总体方针和安全策略是否全面、完善。
2	管理制度	检查管理制度的制定和发布过程是否遵循一定的流程。

3	制度和发布	检查管理制度定期评审和修订情况。
4	评审和修订	检查管理制度在内容覆盖上是否全面、完善。

#### 2.1.3.7 安全管理机构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1	岗位设置	检查安全主管部门设置情况以及各岗位设置和岗位职责情况。
2	人员配备	检查各个岗位人员配备情况。
3	授权和审批	检查对关键活动的授权和审批情况。
4	沟通和合作	检查内部部门间、与外部单位间的沟通与合作情况。
5	审核和检查	检查安全工作的审核和检查情况。

#### 2.1.3.8 安全管理人员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1	人员录用	检查录用人员时是否对人员提出要求以及是否对其进行各种审查和考核。
2	人员离岗	检查人员离岗时是否按照一定的手续办理。
3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检查是否对人员进行安全方面的教育和培训。
4	外部人员访问管理	检查对第三方人员访问（物理、逻辑）系统是否采取必要控制措施。

#### 2.1.3.9 安全建设管理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1	定级和备案	检查是否按照一定要求确定系统的安全等级。
2	安全方案设计	检查整体的安全规划设计是否按照一定流程进行。
3	产品采购和使用	检查是否按照一定的要求进行系统的产品采购。
4	自行软件开发	检查自行开发的软件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开发过程的安全性。
5	外包软件开发	检查外包开发的软件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开发过程的安全性和日后的维护工作能够正常开展。
6	工程实施	检查建设的实施过程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使其在机构可控的范围内进行。
7	测试验收	检查系统运行前是否对其进行测试验收工作。

8	系统交付	检查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对系统交付过程进行有效控制。
9	等级测评	检查等级测评、整改情况。
10	服务商选择	检查是否选择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安全服务单位进行相关的安全服务工作。

#### 2.1.3.10 安全运维管理

序号	工作单元名称	工作单元描述
1	环境管理	检查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对机房的出入控制以及办公环境的人员行为等方面进行安全管理。
2	资产管理	检查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对系统的资产进行分类标识管理。
3	介质管理	检查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对介质存放环境、使用、维护和销毁等方面进行管理。
4	设备维护管理	检查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设备在使用、维护和销毁等过程安全。
5	漏洞和风险管理	检查安全漏洞和隐患识别、处理情况，以及是否定期开展安全测评以及安全问题的应对措施。
6	网络和系统安全管理	检查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对系统的安全配置、系统账户、漏洞扫描和审计日志等方面进行有效的管理。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对网络的安全配置、网络用户权限和审计日志等方面进行有效的管理，确保网络安全运行。
7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检查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对恶意代码进行有效管理，确保系统具有恶意代码防范能力。
8	配置管理	检查基本配置信息管理情况。
9	密码管理	检查是否能够确保信息系统中密码算法和密钥的使用符合国家密码管理规定。
10	变更管理	检查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对系统发生的变更进行有效管理。
11	备份与恢复管理	检查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对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数据和系统软件进行备份，并确保必要时能够对这些数据有效地恢复。
12	安全事件处置	检查是否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安全事件进行等级划分和对安全事件的报告、处理过程进行有效的管理。
13	应急预案管理	检查是否针对不同安全事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是

		否对应急预案展开培训、演练和审查等。
14	外包运维管理	检查外包运维服务商选择是否符合国家要求，外包运维保密、服务内容管理等。

#### 2.1.3.11 安全扩展要求

按照所测评系统的具体情况选用云计算安全扩展要求、移动互联安全扩展要求、物联网安全扩展要求、工业控制系统安全扩展要求。

#### 2.1.3.12 验证测试相关要求

按照等级保护测评要求，测评过程中应配备必要的工具、仪器/设备对信息系统进行验证测试，采用的测评工具的生产商应为正规厂商，具有一定的研发和服务能力，能够对产品进行持续更新并提供质量和安全保障。

验证测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渗透测试

验证安全策略正确性；保证用户登录窗体身份验证的安全性；非授权用户不能浏览到未授权内容；不存在跨站点脚本攻击漏洞；脚本不存在SQL、Cookie注入漏洞；安全的处理异常，没有出错页面泄露系统信息；应用和系统漏洞及其他，并提出整改建议。验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注入	失效的身份认证
敏感信息泄露	XML外部实体（XXE）
失效的访问控制	安全配置错误
跨站脚本（XSS）	不安全的反序列化
使用含有已知漏洞的组件	不足的日志记录和监控

##### (2) 漏洞扫描

据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对重要信息系统的安全漏洞进行测评。分析总结系统中存在的主要安全漏洞，指出系统中可能被利用的安全漏洞、系统配置错误等缺陷以及相应的安全加固意见、建议。

#### 2.1.4 测评工具要求

根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等相关标准要求，投标人开展等保测评工作时应配备相关测试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安全配置核查工具、主机安全漏洞检查工具、Web应用漏洞检查工具、源代码安全漏洞检查工具等必要的工具、仪器/设备对信息系统进行测试，并提供工具测试得到的漏洞扫描、渗透性测试、性能测试、入侵检测等技术测试结果。

### 2.2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 2.2.1 工作内容概述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对象是采用密码技术、产品和服务集成建设的网络与信息系统，评估的内容包括密码应用安全的三个方面：合规性、正确性和有效性。

##### （1）商用密码应用合规性评估

商用密码应用合规性评估是指判定信息系统使用的密码算法、密码协议、密钥管理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密码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有关要求，使用的密码产品和密码服务是否经过国家密码管理部门核准或由具备资格的机构认证合格。

##### （2）商用密码应用正确性评估

商用密码应用正确性评估是指判定密码算法、密码协议、密钥管理、密码产品和服务使用是否正确，即系统中采用的标准密码算法、协议和密钥管理机制是否按照相应的密码国家和行业标准进行正确的设计和实现，自定义密码协议、密钥管理机制的设计和实现是否正确，安全性是否满足要求，密码保障系统建设或改造过程中密码产品和服务的部署和应用是否正确。

##### （3）商用密码应用有效性评估

商用密码应用有效性评估是指判定信息系统中实现的密码保障系统是否在信息系统运行过程中发挥了实际效用，是否满足了信息系统的安全需求，是否切实解决了信息系统面临的安全问题。

### 2.2.2 具体工作要求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过程分为四个基本测评活动：测评准备活动、方案编制活动、现场测评活动、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测评双方之间的沟通与洽谈贯穿整个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过程。测评工作流程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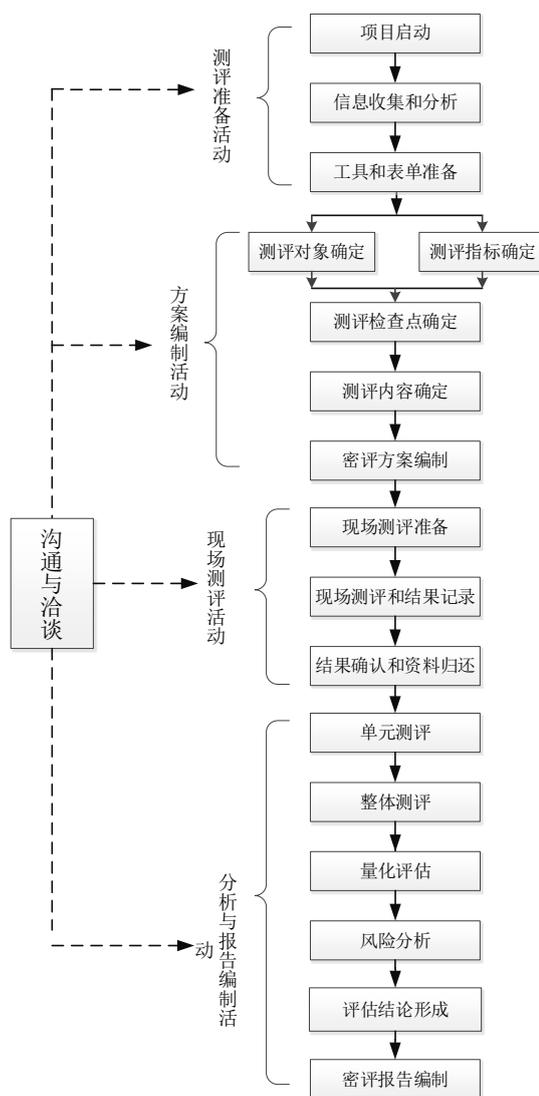


图 1测评工作流程

### 2.2.3 评估技术要求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目的是通过信息系统在密码技术应用要求、密钥管理及安全管理等方面的测评，对这些信息系统的密码应用情况与其相应级别的密码应用要求进行差距分析和测评，深入查找密码应用的薄弱环节和安全隐患，分析面临的

险，测评结果作为应急管理部进一步完善系统密码应用及安全保障的依据。

依据《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 39786-2021），并参考《信息系统密码测评要求》、《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评过程指南》、《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评作业指导书（试行）》和系统自身的安全需求分析等，对被测系统进行密评工作，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技术服务内容如下：

#### （1）总体测评

核查信息系统中使用的密码算法、密码技术、密码产品和密码服务是否满足国家密码管理的相关标准或规范要求。

#### （2）密码技术应用要求测评

具体包括物理和环境安全测评、网络和通信安全测评、设备和计算安全测评、应用和数据安全测评，验证不同安全等级信息系统的密码应用是否达到相应安全等级的安全保护能力、是否满足相应安全等级的保护要求。

##### 1) 物理和环境安全测评

针对“身份鉴别”、“电子门禁记录数据完整性”、“视频记录数据完整性”、“密码模块实现”等物理和环境安全方面采取的密码保障措施进行各项测评，详细记录现场测评情况（如访谈记录、配置截图、抓包分析截图、产品照片等），完成单项及单元测评结果判定。测评结果应由被测单位配合人员确认。

标准要求内容：

- a) 应使用密码技术的真实性功能来保护物理访问控制身份鉴别信息，保证重要区域进入人员身份的真实性；
- b) 应使用密码技术的完整性功能来保证电子门禁系统进出记录的完整性；
- c) 应使用密码技术的完整性功能来保证视频监控音像记录的完整性；
- d) 宜采用符合GM/T 0028的三级及以上密码模块或通过国家密码管理部门核准的硬件密码产品实现密码运算和密钥管理。

##### 2) 网络和通信安全测评

针对“身份鉴别”、“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通信数据完整性”、“通信数据机密性”、“集中管理通道安全”、“密码模块实现”等网络和通信安全方面采取的密码保障措施进行各项测评，详细记录现场测评情况（如访谈记录、配置截图、抓包分析截图、产品照片等），完成单项及单元测评结果判定。测评结果应由被测单位配合人员确认。

标准要求内容：

a) 应在通信前基于密码技术对通信双方进行身份认证，使用密码技术的机密性和真实性功能来实现防截获、防假冒和防重用，保证传输过程中鉴别信息的机密性和网络设备实体身份的真实性；

b) 应使用密码技术的完整性功能来保证网络边界和系统资源访问控制信息的完整性；

c) 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通信过程中数据的完整性；

d) 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通信过程中敏感信息数据字段或整个报文的机密性；

e) 应采用密码技术建立一条安全的信息传输通道，对网络中的安全设备或安全组件进行集中管理；

f) 宜采用符合GM/T 0028的三级及以上密码模块或通过国家密码管理部门核准的硬件密码产品实现密码运算和密钥管理。

3) 设备和计算安全测评

针对“身份鉴别”、“远程管理身份鉴别信息机密性”、“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敏感标记的完整性”、“重要程序或文件完整性”、“日志记录完整性”、“密码模块实现”等设备和计算安全方面采取的密码保障措施进行各项测评，详细记录现场测评情况（如访谈记录、配置截图、抓包分析截图、产品照片等），完成单项及单元测评结果判定。测评结果应由被测单位配合人员确认。

标准要求内容：

a) 应使用密码技术对登录的用户进行身份标识和鉴别，身份标识具有唯一性，

身份鉴别信息具有复杂度要求并定期更换；

b) 在远程管理时，应使用密码技术的机密性功能来实现鉴别信息的防窃听；

c) 应使用密码技术的完整性功能来保证系统资源访问控制信息的完整性；

d) 应使用密码技术的完整性功能来保证重要信息资源敏感标记的完整性；

e) 应采用可信计算技术建立从系统到应用的信任链，实现系统运行过程中重要程序或文件完整性保护；

f) 应使用密码技术的完整性功能来对日志记录进行完整性保护；

g) 宜采用符合GM/T 0028的三级及以上密码模块或通过国家密码管理部门核准的硬件密码产品实现密码运算和密钥管理。

#### 4) 应用和数据安全测评

针对“身份鉴别”、“访问控制信息和敏感标记完整性”、“数据传输机密性”、“数据存储机密性”、“数据传输完整性”、“数据存储完整性”、“日志记录完整性”、“重要应用程序的加载和卸载”、“抗抵赖”、“密码模块实现”等应用和数据安全方面采取的密码保障措施进行各项测评，详细记录现场测评情况（如访谈记录、配置截图、抓包分析截图、产品照片等），完成单项及单元测评结果判定。测评结果应由被测单位配合人员确认。

标准要求内容：

a) 应使用密码技术对登录的用户进行身份标识和鉴别，实现身份鉴别信息的防截获、防假冒和防重用，保证应用系统用户身份的真实性；

b) 应使用密码技术的完整性功能来保证业务应用系统访问控制策略、数据库表访问控制信息和重要信息资源敏感标记等信息的完整性；

c) 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机密性，包括但不限于鉴别数据、重要业务数据和重要用户信息等；

d) 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存储过程中的机密性，包括但不限于鉴别数据、重要业务数据和重要用户信息等；

e) 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完整性，包括但不限于鉴别数据、重要业务数据、重要审计数据、重要配置数据、重要视频数据和重要用户信息等；

f) 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存储过程中的完整性，包括但不限于鉴别数据、重要业务数据、重要审计数据、重要配置数据、重要视频数据和重要用户信息、重要可执行程序等；

g) 应使用密码技术的完整性功能来实现对日志记录完整性的保护；

h) 应采用密码技术对重要应用程序的加载和卸载进行安全控制；

i) 宜采用符合GM/T 0028的三级及以上密码模块或通过国家密码管理部门核准的硬件密码产品实现密码运算和密钥管理。

### (3) 密钥管理测评

测评密钥管理各个环节，包括对密钥生成、存储、分发、导入与导出、使用、备份与恢复、归档、销毁等环节进行管理和策略制定的全过程是否符合要求，详细记录现场测评情况，完成单项及单元测评结果判定。测评结果应由被测单位配合人员确认。

标准要求内容：

#### a) 密钥生成

密钥生成使用的随机数应符合GM/T 0005要求，密钥应在符合GM/T 0028的密码模块中产生；密钥应在密码模块内部产生，不得以明文方式出现在密码模块之外；应具备检查和剔除弱密钥的能力。

#### b) 密钥存储

密钥应加密存储，并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防止密钥被非法获取；密钥加密密钥应存储在符合GM/T 0028的二级及以上密码模块中。

#### c) 密钥分发

密钥分发应采取身份鉴别、数据完整性、数据机密性等安全措施，应能够抗截取、假冒、篡改、重放等攻击，保证密钥的安全性。

#### d) 密钥导入与导出

应采取安全措施，防止密钥导入导出时被非法获取或篡改，并保证密钥的正确性。

#### e) 密钥使用

密钥应明确用途，并按用途正确使用；对于公钥密码体制，在使用公钥之前应对其进行验证；应有安全措施防止密钥的泄露和替换；密钥泄露时，应停止使用，并启动相应的应急处理和响应措施。应按照密钥更换周期要求更换密钥；应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保证密钥更换时的安全性。

#### f) 密钥备份与恢复

应制定明确的密钥备份策略，采用安全可靠的密钥备份恢复机制，对密钥进行备份或恢复；密钥备份或恢复应进行记录，并生成审计信息；审计信息包括备份或恢复的主体、备份或恢复的时间等。

#### g) 密钥归档

应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保证归档密钥的安全性和正确性；归档密钥只能用于解密该密钥加密的历史信息或验证该密钥签名的历史信息；密钥归档应进行记录，并生成审计信息；审计信息包括归档的密钥、归档的时间等；归档密钥应进行数据备份，并采用有效的安全保护措施。

#### h) 密钥销毁

应具有在紧急情况下销毁密钥的措施。

### (4) 安全管理测评

从制度、人员、实施和应急四个方面进行安全管理测评，验证信息系统安全管理机制是否完善，是否能够确保密码技术被合规、正确、有效地实施。

#### 1) 制度测评

针对“制定密码安全管理制度”、“定期修订安全管理制度”、“明确管理制度发布流程”等制度方面采取的管理措施进行各项测评，详细记录现场测评情况，完成单项及单元测评结果判定。测评结果应由被测单位配合人员确认。

#### 2) 人员测评

针对“了解并遵守密码相关法律法规”、“正确使用密码相关产品”、“建立岗位责任制度”、“建立人员考核制度”、“建立人员培训制度”、“建立关键岗位人员保密制度和调离制度”等人员方面采取的管理措施进行各项测评，详细记录现场测评情况，完成单项及单元测评结果判定。测评结果应由被测单位配合人员确认。

### 3) 实施测评

针对“规划”、“建设”、“运行”等实施方面采取的管理措施进行各项测评，详细记录现场测评情况，完成单项及单元测评结果判定。测评结果应由被测单位配合人员确认。

### 4) 应急测评

针对“应急预案”、“事件处置”、“向有关主管部门上报处置情况”等应急方面采取的管理措施进行各项测评，详细记录现场测评情况，完成单项及单元测评结果判定。测评结果应由被测单位配合人员确认。

### (5) 整体测评与风险评估

对系统结构进行整体安全测评，并采用风险分析的方法分析密码应用存在的安全问题可能对信息系统安全造成的影响，提交整体测评与风险评估结果。

### (6) 协助进行系统整改

协助软件承建单位，按照整体测评与风险评估结果，对系统存在的密码应用问题进行整改，并确认整改结果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2.2.4 评估方法要求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方法应包括以下方式：访谈、检查和测试。

### (1) 访谈

访谈是指测评人员通过与信息系统有关人员（个人/群体）进行交流、讨论等活动，获取相关证据表明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措施是否落实的一种方法。在访谈的范围上，应基本覆盖所有的安全相关人员类型，在数量上可以抽样。

### (2) 检查

检查是指测评人员通过对测评对象进行观察、查验、分析等活动，获取证据以证明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措施是否得以有效实施的一种方法。在检查范围上，应基本覆盖所有的对象种类（设备、文档、机制等），数量上可以抽样。

### （3）测试

测试是指测评人员通过对测评对象按照预定的方法/工具使其产生特定的响应等活动，查看、分析响应输出结果，获取证据以证明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措施是否得以有效实施的一种方法。在测试范围上，应基本覆盖不同类型的机制，在数量上可以抽样。

#### 2.2.5 测评工具要求

根据《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 39786-2021）等标准要求，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过程需采用国际和国密算法分析类测试工具对密码算法实现等内容进行深度测试。

#### 2.3 须提交的交付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 2.3.1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方案》，一式3份。

每个备案系统均应具有以下材料：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一式3份。

##### 2.3.2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1）《应急管理部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方案评审意见》，一式3份；

（2）《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方案》，一式4份。

每个备案系统均应具有以下材料：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一式4份。

##### 2.3.3 配合采购方完成项目资料归档

按照项目档案管理单位工作要求，完成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建设系统2022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归档工作。

#### 四、服务要求

1. 带“★”标志的为**核心指标要求**，不满足该指标将导致**投标无效**。

2. 带“▲”标志的为**关键指标要求**，作为本项目其中一项评分标准，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扣取相应分值。

序号	服务要求项目	重要性	服务要求标准
1	服务标准	★	承诺完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并提交测评报告。 <b>对于此项，应在服务偏离表中明确响应满足此项要求，同时，还应单独出具针对于此项的承诺函，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b>
2	驻场人员要求	▲	本项目需驻场工程师（6）名，时间自服务开始之日起至本项目服务完成为止。

#### 五、管理要求

##### 1. 测评工作要求

###### （1）测评准备阶段

根据测评双方签订的委托测评协议书和被测信息系统规模，组建项目组，从人员方面做好准备，并编制项目计划书。通过查阅被测系统已有资料并使用调查表格的方式，了解整个系统的构成，为编写方案和开展现场测评工作奠定基础。测评项目组成员在进行现场测评之前，熟悉与被测信息系统相关的各种组件、调试测评工具、准备各种表单等。

###### （2）方案编制阶段

根据已经了解到的被测信息系统情况，分析整个被测系统及其涉及的业务应用系统，以及与此相关的密码应用情况，确定出测评对象；根据已经了解到的被测系统定级结果，确定出测评指标；确认测评过程中需要现场检查的关键安全点，并且充分考虑到检查的可行性和风险，最大限度的避免对被测系统，尤其是在线运行业务系统的影响；确定现场测评的具体实施内容；最终完成测评方案的编制。

### （3）现场测评阶段

现场测评准备：召开测评现场首次会，介绍测评工作，交流测评信息，进一步明确测评计划和测评方案中的内容，说明测评过程中具体的实施工作内容，测评时间安排，测评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安全风险等，以便于后面的测评工作开展。测评双方确认现场测评需要的各种资源，包括被测单位的配合人员和需要提供的测评条件等，确认被测信息系统已备份过系统及数据。被测单位签署现场测评授权书。根据会议沟通结果，对测评结果记录表单和测评程序进行必要的更新。

测评项目组根据方案以及现场测评准备的结果，安排人员在现场完成测评工作，汇总现场测评的测评记录；召开测评现场结束会，测评双方对测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现场确认；归还测评过程中借阅的所有文档资料，并由被测单位文档资料提供者签字确认。

### （4）分析与报告编制阶段

在现场测评工作结束后，对现场测评获得的测评结果进行汇总分析，形成评估结论，并编制评估报告。

在初步判定各测评单元涉及的各个测评对象的测评结果后，还需进行单元测评、整体测评、量化评估和风险分析。经过整体测评后，有的测评对象的测评结果可能会有所变化，需进一步修订测评结果，而后进行量化评估和风险分析，最后形成评估结论，出具测评报告。

## 2. 项目组织实施工作要求

（1）实行周报和月报制度。建立周报和月报制度，根据测评实施情况定期向建设单位进行汇报，出现问题及时与建设单位沟通，提高测评效率和质量。

（2）针对各项具体测评任务制作业务分解表，具体任务落实到人；制定测评计划，按照测评计划完成测评工作。

## 3. 服务对象

依据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相关管理与技术要求，

完成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建设系统已备案的23个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27个定级为第三级信息系统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工作。为加强对系统建设和运行中存在的网络安全风险进行识别和处置，在测试过程中需按照采购人要求开展相关系统的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工作。

### 3.1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复测评系统清单

序号	备案系统名称	备案证明编号	系统等级
1.	应急管理部数据治理系统	11019499444-20003	第三级
2.	应急管理部智慧机关系统	11019499444-20004	第三级
3.	应急指挥“一张图”系统	11019499444-20007	第三级
4.	应急管理部网站群	11019499444-20008	第三级
5.	应急管理视频会议系统	11019499444-20011	第三级
6.	卫星通信综合平台	11019499444-20012	第二级
7.	应急指挥窄带无线通信系统	11019499444-20013	第二级
8.	尾矿库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11019499444-20015	第三级
9.	应急管理一张图系统	11019499444-20016	第三级
10.	重特大灾害现场指挥协调辅助系统	11019499444-21018	第三级
11.	地质灾害应急响应与救援指挥决策系统	11019499446-20001	第三级
12.	中国应急信息网	11019499448-20001	第三级
13.	国家油气输送管道地理信息系统	11019499450-20001	第三级
14.	应急普法系统	11019499454-20001	第二级
15.	全国应急信息员数据库信息系统	11019499455-20001	第三级

序号	备案系统名称	备案证明编号	系统等级
16.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	11019499460-20004	第二级
17.	应急管理部财务集中核算管理信息系统	11019499460-20001	第二级
18.	应急管理部财务综合管理系统	11019499460-20002	第二级
19.	中央预算管理系统	11019499460-20003	第三级
20.	应急救援航空调度子系统	11019499476-20002	第三级
21.	国家应急管理部森林防火物资储备监督管理平台	11019499471-20001	第二级
22.	应急管理部政府信息公开系统	11019499447-20001	第三级
23.	煤炭行业基础信息数据采集分析管理系统	11010599096-22003	第二级

### 3.2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清单

序号	备案系统名称	备案证明编号	系统等级
1.	应急管理部北京主数据中心（云计算平台）	11019499444-20001	第三级
2.	应急装备综合信息服务网	11019499444-20002	第三级
3.	应急管理部数据治理系统	11019499444-20003	第三级
4.	应急管理部智慧机关系统	11019499444-20004	第三级
5.	大数据应用平台	11019499444-20005	第三级
6.	国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	11019499444-20006	第三级
7.	应急指挥“一张图”系统	11019499444-20007	第三级
8.	应急管理部网站群	11019499444-20008	第三级

序号	备案系统名称	备案证明编号	系统等级
9.	安全监管监察系统	11019499444-20009	第三级
10.	应急指挥骨干网	11019499444-20010	第三级
11.	应急管理视频会议系统	11019499444-20011	第三级
12.	尾矿库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11019499444-20015	第三级
13.	应急管理一张图系统	11019499444-20016	第三级
14.	应急管理科技信息化基础能力和资源统计系统	11019499444-21017	第三级
15.	重特大灾害现场指挥协调辅助系统	11019499444-21018	第三级
16.	灾害事故信息共享与复盘分析系统	11019499444-21019	第三级
17.	应急管理部安全生产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11019499445-20001	第三级
18.	地质灾害应急响应与救援指挥决策系统	11019499446-20001	第三级
19.	中国应急信息网	11019499448-20001	第三级
20.	国家油气输送管道地理信息系统	11019499450-20001	第三级
21.	全国应急信息员数据库信息系统	11019499455-20001	第三级
22.	中央预算管理系统	11019499460-20003	第三级
23.	应急救援航空调度子系统	11019499476-20002	第三级
24.	救援协调局应对特别重大灾害指挥部现场协调保障系统	11019499476-20001	第三级
25.	应急管理部政务外网OA办公平台	11019699012-19001	第三级

序号	备案系统名称	备案证明编号	系统等级
26.	应急管理部政务管理应用系统	11019699012-19002	第三级
27.	应急管理部政府信息公开系统	11019499447-20001	第三级

#### 六、付款方式

序号	付款节点	付款条件	付款比例(或金额)	备注
1	首付款	签订合同15个工作日内	付款至总金额 (60)%	
2	尾款	全部服务完成，完成测评并提交正式测评报告后	付款至总金额 (100)%	

## 第四章 资格审查及评标标准和方法

### 一、 资格审查

1.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评标程序。
3. 资格审查标准：见附表1。

### 二、 评标标准和方法

#### 4.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5.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5. 评审标准

##### 5.1 初步评审标准

5.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附表4。

##### 5.2 详细评审标准

###### 5.2.1 分值构成

详见商务、技术及报价评分表。

###### 5.2.2 评分标准

详见附表5。

#### 6. 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依法重新招标。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相应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评分、汇总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步骤进行：

- (1) 评标准备；
- (2) 初步评审；
- (3) 详细评审；
- (4) 澄清、说明或补正
- (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 6.1 评标准备

### 6.1.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及签署声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评标委员会签到表见附表2。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前，应当使用附表3签署评标专家声明书。声明本人不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20.1.2款中约定的应当回避情形，保证遵守有关评标管理规定以及评标纪律，客观、公正地进行评标，并接受采购监管部门的监督。

### 6.1.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 6.1.2.1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评标组长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组长与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具有同等的评标权力。

#### 6.1.2.2 评标组长除履行自己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标的职责外，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 (1) 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学习招标文件；
- (2) 提醒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做好评标准备工作，包括提供所需的评标基础资料等；
- (3) 汇总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需要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问题，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质询并对投标人的答复进行评审；

- (4) 对出现较大争议的事项进行书面记录；
- (5) 查验评标表格和评标记录的完整性及有效性；
- (6) 组织对评标结论进行复核确认；
- (7) 组织编写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 6.1.3 熟悉文件资料

6.1.3.1 评标组长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尤其是用于详细分析计算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6.1.3.2 采购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

- (1)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
- (2) 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
- (3) 开标记录表；
- (4) 资格审查表；
- (5) 评标表格。

## 6.2 初步评审

### 6.2.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4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详细评审环节。

6.2.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6.3 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 6.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5.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 6.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6.3.3 为保证公平竞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人不得以低于企业自身经营成本报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6.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6.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6.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6.4.4 《问题澄清通知》及《问题的澄清》采用附表6、附表7格式。
- 6.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 6.5.1 汇总评分结果
-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按照附表8的格式填写详细评审评标结果汇总表。
- 6.5.2 推荐中标候选人
-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6.5.3 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 6.5.4 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7.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 7.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7.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资格审查及评标标准和方法中规定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7.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 7.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7.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7.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

替代者进行评标。

### 7.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 8. 其它

8.1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8.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8.3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附表1：资格审查表

##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评审结论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声明书	
3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包括形式及金额）	
4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 （2）投标人须为《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目录》（国家密码管理局第42号公告）中的机构或为《关于第二批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能力考核结果和下一步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密局字[2021]183号）中获批可在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开展密评试点工作的机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b>结论（通过或未通过）</b>			

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人员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2：评标委员会签到表

评标委员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

评标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签到时间
1					
2					
3					
4					
5					
6					
7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附表3：评标专家声明书

#### 评标专家声明书

本人接受采购人邀请，担任（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专家。

本人声明：本人在评标前未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以及投标人发生可能影响评标结果的接触；在中标结果确定之前，不向外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不收受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超出合理报酬以外的任何现金、有价证券和礼物；不收受有关利害关系人的任何财物和好处；无国家及本市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情形。

本人将严格遵守评审时间，主动出具身份证明，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和评审回避的相关规定。在评审工作开始前，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本人承诺不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明示或者暗示倾向性、发表引导性意见，不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协商评分，不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本人郑重保证：在评标过程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评标纪律；服从评标委员会的统一安排；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评标专家职责。

本人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或者不能履行评标专家职责，本人愿意承担一切由此带来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4：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论
1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2	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有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预算或最高限价）	
3	服务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报价的合理性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未能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7	技术响应（服务标准）	符合“采购需求”要求，无重大偏差（满足星号“★”条款要求，如有）	
8	澄清、说明或补正	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如有）	
9	串通投标	不存在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10	其它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b>结论（通过或未通过）</b>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5：商务、技术及报价评分表

商务、技术及报价评分表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投标报价 (20分)	投标报价 (2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20%	20分
2	商务部分 (38分)	投标人资质 (4分)	投标人具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检验机构认可证书，没有以上证书本项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 (1) 证书认可检查范围包括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的，得2分，不具备得0分。 (2) 证书认可检查范围包括信息安全风险评估的，得1分，不具备得0分。 (3) 证书认可检查范围包括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评估的，得1分，不具备得0分。 注：需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资质证书如颁发给投标人内部子部门的还需要出具投标人法人代表对内部子部门负责人的授权书（应具有法人代表签字及法人公章）。如资质处于换证阶段，需提供资质管理部门出具的现场评审完成的说明。	4分
3		企业业绩 (10分)	1、投标人具有自2019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的同时开展密码应用安全评估和等级保护测评的业绩，每满足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2、投标人具有自2019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的密码应用安全评估业绩或等级保护测评业绩，每满足一项得1分，最高得4分。 注：同一个合同只记一次分；以上业绩应提供合同（包括首页、合同内容描述页及合同盖章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中的合同乙方必须与投标人的名称完	10分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全一致，如公司名称发生变更，必须提供市场监管部门或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的证明文件。	
4	项目负责人 (8分)	<p>1、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负责人具有：</p> <p>(1) 高级技术职称证书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颁发的系统架构设计师或系统分析师证书；</p> <p>(2) 高级信息（或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p> <p>(3) 国家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小组颁发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合格或优秀）；</p> <p>(4)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CISP-大数据安全分析师或CISP-云安全工程师证书。</p> <p>以上证书每具有1项得1分，最高得4分。</p> <p>2、提供作为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自2019年1月1日起至今所承担的与本项目类似的同时开展密码应用安全评估和等级保护测评的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4分。</p> <p>注：（1）需提供项目负责人工作简历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需提供项目负责人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p> <p>（3）相关业绩需提供合同或业主证明等能够显示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信息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p>	8分
5	技术负责人 (6分)	<p>1、投标人派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p> <p>(1) 高级技术职称证书；</p> <p>(2) 高级信息（或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p> <p>(3) 国家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小组颁发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合格或优秀）；</p> <p>(4)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p>	6分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p>以上证书每具有1项得1分，最高得4分。</p> <p>2、提供作为技术负责人自2019年1月1日起至今所承担的与本项目类似的同时开展密码应用安全评估和等级保护测评的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2分。</p> <p>注：（1）需提供技术负责人工作简历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需提供技术负责人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p> <p>（3）相关业绩需提供合同或业主证明等能够显示技术负责人信息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p>	
6		团队实力 (10分)	<p>1、针对本项目拟派项目团队（不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人数不少于12人，其中驻场人员不少于6人且提供项目团队拟派人数承诺函（格式自拟）的，得1分。</p> <p>2、项目团队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具有信息（或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中级或高级）或国家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小组颁发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合格或优秀），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7分。</p> <p>3、项目团队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具有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2分。</p> <p>注：（1）同一人员拥有多个证书的，只计一次。以上均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提供的不能有效证明上述要求的不得分。</p> <p>（2）需提供项目团队人员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10分
7	技术部分 (42分)	技术方案 (25分)	<p>针对技术要求提供总体技术方案，内容包括不限于：</p> <p>①项目理解程度；</p> <p>②详细的测评方法（含实施标准）；</p> <p>③详细的测评内容；</p> <p>④拟定的测评流程；</p> <p>⑤专业人员配置及分工情况。</p>	25分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p>(1) 每有一项内容进行了详细阐述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需求分析全面，得5分；</p> <p>(2) 每有一项内容虽然进行了阐述但并未完全贴合项目需求，得3分；</p> <p>(3) 每有一项内容未进行阐述或阐述内容完全无法满足项目建设需求，得0分。</p>	
8	测试工具评价 (5分)	<p>供应商能够提供符合本项目测试要求的以下测试工具的：</p> <p>(1) 测试管理工具</p> <p>(2) 自动化功能测试工具</p> <p>(3) 性能测试工具</p> <p>(4) 主机安全漏洞扫描工具</p> <p>(5) Web应用弱点扫描工具</p> <p>(6) 安全配置核查工具</p> <p>(7) 软件产品故障诊断工具</p> <p>(8) 源代码安全漏洞测试工具</p> <p>(9) 国际和国密算法分析类测试工具</p> <p>(10) 工控安全监测审计工具</p> <p>注：每提供一类工具详细说明，同时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或知识产权证明（不限于软件著作权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得0.5分，最高5分。</p>	5分
9	售后服务承诺 (2分)	<p>针对等保测评和密码测评分别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9-3”，每一份得1分，最高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需提供针对于本项内容的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仅在服务偏离表中响应的不得分。</p>	2分
10	保密承诺 (2分)	<p>提供承诺，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9-4”，满足得2分，否则得0分。</p> <p>注：需提供针对于本项内容的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仅在服务偏离表中响应的不得分。</p>	2分
11	项目实施与组织管理 (8分)	<p>项目管理方案包括不限于①组织管理②进度管理③质量管理④风险管理等。</p> <p>(1) 每有一项内容进行了详细阐述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需求分析全面，得2分；</p> <p>(2) 每有一项内容虽然进行了阐述但并未完全贴合项目需求及建设情况，得1分；</p>	8分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3) 每有一项内容未进行阐述或阐述内容完全无法满足项目建设需求, 得0分。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6：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本通知所附质疑问卷中的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_\_\_\_年\_\_月\_\_日时前密封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月\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附件：质疑问卷

（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7：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

（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1.

2.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8：评标结果汇总表

评标结果汇总表

项目名称：

评委序号和姓名		投标人名称及其得分						
评委姓名	1:							
	2:							
	3:							
	4:							
	5:							
各评委得分合计								
各评委得分平均值								
投标人最终排名次序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 方：

乙 方：

签 订 时 间：

合 同 编 号：\_\_\_\_\_

甲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乙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双方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的法律法规，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自愿达成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1条 工作内容

1.1 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委托乙方就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建设系统2022年度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复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项目（项目编号：KJY20220810）提供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乙方同意接受上述委托。

1.2 乙方应提供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包括以下内容：依据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相关管理与技术要求，完成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建设系统的23个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复测评和27个定级为第三级信息系统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

1.3 项目工期：\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具体以完成最终验收时间为准）

## 第2条 人员安排

2.1 为保证此次测评服务项目可以顺利开展，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应不少于\_\_\_人。项目启动建设后乙方实际所派项目团队的组成和人员，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报人员一致，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更换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项目人员。在项目建设过程，若因人员离职或不称职等原因确需更换团队成员，乙方应提前报知甲方并

经甲方书面同意。

2.2 乙方指定若干人员组成项目组以履行本合同，项目组成员信息见附件。

2.3 乙方项目组成员的调整与更换适用以下第（1）项约定：

(1) 任何调整与更换均须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并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人员的调整与更换工作；

(2)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履行需要提出调整或更换项目组成员；

乙方所有更换的人员资质能力及专业水平均应不低于原项目组成员的能力及水平。

2.4 为履行本合同，甲方指定以下人员为其代表：

### 第3条 工作成果

3.1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应移交（提供）以下工作成果：

名称	内容及形式要求	数量	交付方式及地点（如邮寄、光盘、邮件等）	交付时间

3.2 如因不能归责于甲乙双方的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按照约定时间和方式提交工作成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就工作成果的形式和工作进度安排进行调整。

### 第4条 工作成果验收

4.1 双方关于乙方工作成果验收标准约定如下：

### 第5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5.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的资料、技术咨询报告、图纸和可能得到的信息并给予乙方开展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协助。

5.2 除了合同所列的工作人员外，乙方还应提供足够数量的称职的工作人员来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乙方应对其所雇的履行合同的工作人员负完全责任并使甲方免受其工作人员因执行合同任务所引起的一切损害。

5.3 乙方应根据工作内容和进度安排，按时提交工作成果。

5.4 乙方对因执行其提供的服务而给甲方和甲方工作人员造成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承担责任并予以赔偿。

5.5 乙方保证其交付的工作成果不含有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的内容，乙方交付内容和在履约过程中如侵犯第三方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人身权、财产权、知识产权），均由乙方向第三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因乙方侵犯第三方权益遭受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所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等合理支出及向第三方支付赔偿金。

## **第6条 价格与支付**

6.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币种）\_\_\_\_\_元整（大写：\_\_\_\_\_）。

6.2 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和技术费用，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合同总价包括乙方在其本国和甲方国家因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甲方办公室所发生的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6.3 甲方向乙方的所有付款均应付至乙方的以下银行账户：

6.4 甲方按下表所列进度向乙方办理付款手续：

（1）合同签订完成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即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2）乙方完成项目工作并提交成果文档，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尾款，具体为合同总价款的40%，即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3）每笔款项支付前，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正式完税发票。如因乙方延迟出具发票，导致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价款，不视为甲方违约。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 **第7条 售后服务**

7.1 乙方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售后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乙方在测评及整改过程中就相关技术问题提供解答：提供服务期内 5\*8 小时

热线电话服务响应，且保证通过电话服务能够完全解决甲方提出的问题；

2) 乙方就相关应用系统开发商、设备厂商等进行测评的安全整改等提供现场指导。

## **第8条 保密**

8.1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与合同有关的其他文件中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8.2 乙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与本合同履行相关的任何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

8.3 乙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未公开的内部信息及甲方提供的各种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信息、经营信息以及信息平台），负有严格保密义务，乙方非必要人员不得接触或者复制。如果乙方（含乙方工作人员）未经甲方书面许可自行使用、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许可他人使用，则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8.4 本保密条款不因合同变更、修改、解除或终止而失效。

## **第9条 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9.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9.2 对本合同的补充、修改或变更应以书面形式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的协议的签署及生效方式与本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相同。

9.3 招、投标文件及其全部条款、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10条 保证**

10.1 乙方保证其经验和能力能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富有效率且迅速地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其合同项下的服务由胜任的工作人员依据双方接受的标准完成。

10.2 如果乙方在其控制的范围内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原因向甲方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服务不符合双方约定，甲方可将不满意之处通知乙方，并给乙方\_\_\_天的期限改正或弥补，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所给的期限内改正或弥补，所有费用立即停止支付直到乙方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提供令人满意的服务为止。

## **第11条 知识产权**

11.1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乙方所完成的全部工作内容及相关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范围所编制的

计划和证明资料等，均属于甲方的财产，相关知识产权均归属甲方，乙方在提交给甲方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 and 编制索引。乙方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11.2 关于乙方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项约定执行：

(1) 乙方所完成的工作内容全部知识产权以及甲方所拥有之数据、资源文件在全球范围内归甲方所有，且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创造的所有工作成果之知识产权（包括所有衍生产品的著作权及邻接权等）在全球范围内均归甲方所有。

(2) 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但乙方保留署名权。

11.3 不论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乙方除应将其为甲方工作所产生的数据、资源及工作成果交付甲方，还应当将存储的甲方提供的所有纸质版及电子版资料等全部作不可恢复的删除并不留存任何备份或按照甲方要求进行处理。

## **第12条 违约与解约**

12.1 乙方发生如下情形之一均构成本合同项下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_\_%作为违约金，如果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则乙方应继续赔偿：

(1) 未履行、违反上述第1条至第7条约定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违反知识产权及保密条款；

(2) 本合同项下所做声明和保证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 未履行或未充分履行合同项下有关承诺；

(4) 履行期限届至前明确表示或以其行为表明将不履行约定义务。

12.2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违约时，均应赔偿甲方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如已约定违约金但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乙方还应另行赔偿损失。

12.3 如乙方因自身原因未能及时提交工作成果，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自逾期之日起，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每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乙方履行完毕合同义务，且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如因乙方原因逾期交付工作成果超过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不低于合同金额\_\_%的违约金。

12.4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催告后90日内纠正其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2.5 本合同项下享有违约金请求权者可随时要求支付违约金，不受本合同所约

定支付期限的限制。

### 第13条 不可抗力

13.1 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严重的洪水、地震、台风或其他合同双方在订立本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且其发生及后果是无法避免和克服的事件。

13.2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进度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第14条 争议解决

14.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14日内得不到解决，合同任意一方可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 第15条 其它

15.1 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双方均不得将其合同权利或义务转让或转包给他人。

15.2 本合同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3 本合同以中文订立，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4 在合同实施及质保期内，如乙方被兼并或收购，兼并或收购公司有责任继续对甲方履行服务。

15.5 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如更改其名称、地址、开户银行、银行账号时均应在变更后3日内通知对方。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加盖公章）

（加盖公章）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目 录

附件1——投标函（格式）

附件2——开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4——服务偏离表（格式）

附件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6——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6-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6-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书

6-3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格式）

6-4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提供）

6-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6-6 投标保证金

6-7 有效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6-8 投标人为《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目录》（国家密码管理局第42号公告）中的机构或为《关于第二批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能力考核结果和下一步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密局字[2021]183号）中获批可在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开展密评试点工作的机构的证明材料（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附件7——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附件8——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辅助资料（如有）

附件9——服务方案

附件9-1 本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名单

附件9-2 本项目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件9-3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附件9-4 保密承诺书（格式）





日期\_\_\_\_\_

注：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附件2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元）	投标保证金（元）	服务期限	备注
1	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建设系统 2022年度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复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注：1、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另外单独准备一份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

2、此表中，投标报价应和附件 3 中的合计相一致。







## 附件6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目 录

- 6-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6-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书
- 6-3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格式）
- 6-4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提供）
- 6-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 6-6 投标保证金
- 6-7 有效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6-8 投标人为《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目录》（国家密码管理局第42号公告）中的机构或为《关于第二批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能力考核结果和下一步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密局字[2021]183号）中获批可在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开展密评试点工作的机构的证明材料（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附件6-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说明：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6-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采购（含投标和转为其他方式），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后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件6-3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包投标的情形；
- (六) 不是联合体投标，并已按招标公告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领购了招标文件。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附件6-4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6-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附件6-6 投标保证金

提供支票或电汇（或网上银行支付）凭证的复印件（开标现场提交支票原件的可不提交支票复印件）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

## 附件6-7 有效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

说明：提供证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附件6-8 投标人为《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目录》（国家密码管理局第42号公告）中的机构或为《关于第二批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能力考核结果和下一步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密局字[2021]183号）中获批可在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开展密评试点工作的机构的证明材料

说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附件7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或汇款中的一种，向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6号楼0188房，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万柳支行，账号：332456035098），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承诺方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附件8 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辅助资料（如有）**

- 1、 投标人具有的相关资质证书，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相关承诺函，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 3、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周期	业主单位 (名称、联系人 和联系电话)	业绩证明 材料(有 /无)	备注

备注：1. 所有证明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 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指合同内容与本项目类似的同时开展密码应用安全评估和等级保护测评，或密码应用安全评估或等级保护测评合同。应提供合同（包括首页、合同内容描述页及合同盖章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中的合同乙方必须与投标人的名称完全一致，如公司名称发生变更，必须提供市场监管部门或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的证明文件。

3. 本表可横向编排，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 附件9 服务方案

根据采购需求及评分表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未提供标准格式的部分格式自拟。

- 一、技术方案
- 二、测试工具
- 三、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见9-3）
- 四、保密承诺（格式见9-4）
- 五、项目实施与组织管理方案
- 六、实施团队人员
- 七、其他



附件9-2 本项目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学校				专业	
学位		职称		职务	
现所在机构 或部门				相关工作年 限	
拟在本项目担任中职务					
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案例					
日期	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备注

注：

1. 主要人员应至少包括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2. 同时提供上述人员的详细资料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复印件)、资格证书复印件等）；
3. 类似项目案例的证明材料应提供合同或业主证明等能够显示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信息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盖章)： \_\_\_\_\_

附件9-3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我单位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单位保证在完成（服务内容）测评后提供不少于1年的免费测评咨询服务。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 附件9-4 保密承诺书（格式）

### 保密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我单位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单位保证参与项目的所有人员将严格遵守采购人的保密要求签订保密协议和保密承诺书，并由我单位担保。我单位对于采购人提供的资料，以及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所有文档、数据、介质和相关信息保密，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传播。保密期限不受本项目期限的限制，在本项目履行完毕后，保密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如因我单位一方的原因造成泄密，采购人将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